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标进展情况暨签订相关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

2009年4月24日，公司在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澄清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09-011），就投标“成都区管中心雷达管制模拟机和塔台模拟机”设备事项进行了说明，现就其进展情况披露如下：

2009年5月12日，项目业主、招标公司决定将本次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改为2009年6月2日，开标地点不变。

2009年6月2日，项目业主、招标公司于现场接受了公司关于本次投标的商务和技术文件。

经过上述公开招标程序，2009年8月7日，公司与民航西南空管局空管工程建设指挥部就“成都区域管制中心雷达模拟机”、“成都区域管制中心塔台模拟机”分别签订《合同书》。

一、合同主要内容

（一）合同签署时间：2009年8月7日。

（二）合同当事人：民航西南空管局空管工程建设指挥部（以下简称“买方”）、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卖方”）。

（三）合同标的（以下简称“货物”）：成都区管中心雷达管制模拟机、塔台管制模拟机设备采购及服务。

（四）合同金额

1、价格：本次交易合同金额总计为人民币14,030,000元，其中成都区域管制中心雷达模拟机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,030,000元、成都区域管制中心塔台模拟机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1,000,000元。

2、履约保证金：

（1）合同签订后15日内，卖方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2%的履约保证金。

- (2)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。
- (3) 履约保证金采用不可撤销的履约保证金保函。
- (4) 在完成系统最终验收后 30 日内, 买方将履约保证金保函原件退还卖方。

3、付款:

- (1) 合同签订后 7 日内, 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5%。
- (2) 设备通过工厂验收后 7 日内, 买方向卖方出具工厂验收通过证明文件并支付合同总价的 20%。
- (3) 设备通过现场验收后 7 日内, 买方向卖方出具现场验收通过证明文件并支付合同总价的 20%。
- (4) 试运行结束后 7 日内, 买方向卖方出具试运行通过证明文件并支付合同总价的 20%。
- (5) 最终验收合格一年后 7 日内, 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%。
- (五) 合同生效条件、生效时间: 双方签字和买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。
- (六) 履行期限: 卖方向买方发出履约保证函后 1 年。
- (七) 履行地点: 成都。
- (八) 违约责任:

1、如果卖方对偏差负有责任, 并且买方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检验、安装、调试、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了索赔, 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:

- (1) 卖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买方,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, 包括利息、银行手续费、运费、保险费、检验费、仓储费、装卸费以及为看管和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。
- (2) 根据货物的偏差情况、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, 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。
- (3)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、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、部件和/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/或修补缺陷部分, 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买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。同时, 卖方应按合同条款规定, 相应延长所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。

2、如果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日内，卖方未答复，则视为卖方已接受买方的索赔要求。如卖方未能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日内或买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，按照买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，买方将从议付货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。

3、如果由于买方原因造成的项目延误，卖方在免除合同所规定的相应索赔和处罚外，可按同等比例向买方索赔。

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1、基本情况：本次交易对方民航西南空管局空管工程建设指挥部为非法人机构，其隶属的中国民用航空西南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为事业法人，地址位于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国际机场西南空管局办公楼 410 室，法定代表人为李宗冀，主要业务为民用航空空中交通管制服务。

2、交易对方上一会计年度没有与公司发生类似业务。

3、交易对方履约能力分析：本次交易的采购资金得到了政府财政支持，因此履约能力有保障。

三、合同履行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合同金额总计为人民币 14,030,000 元，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营业总收入的 11.98%，实施合同将会产生相应的收益，但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履行本次交易合同不会影响业务的独立性，也不会由于客户相互替代的因素而失去可能的另一项同类合同。

四、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

在本次交易合同执行的过程中，除买方违约外，原材料价格上涨将影响公司实施合同的收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〇九年八月七日